

創世記要道略解 第六十八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翻到創世記第四十八章，我們讀第1到22節：「這事以後，有人告訴約瑟說：『你的父親病了。』他就帶著兩個兒子瑪拿西和以法蓮同去。有人告訴雅各說：『請看，你兒子約瑟到你這裏來了。』以色列就勉強在床上坐起來。雅各對約瑟說：『全能的神曾在迦南地的路斯向我顯現，賜福與我，對我說：『我必使你生養眾多，成為多民，又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，永遠為業。』我未到埃及及見你之先，你在埃及地所生的以法蓮和瑪拿西這兩個兒子是我的，正如流便和西緬是我的一樣。你在他們以後所生的就是你的，他們可以歸於他們弟兄的名下得產業。至於我，我從巴旦來的時候，拉結死在我眼前，在迦南地的路上，離以法他還有一段路程，我就把她葬在以法他的路上；以法他就是伯利恆。』」

以色列看見約瑟的兩個兒子，就說：『這是誰？』約瑟對他父親說：『這是神在這裏賜給我的兒子。』以色列說：『請你領他們到我跟前，我要給他們祝福。』以色列年紀老邁，眼睛昏花，不能看見。約瑟領他們到他跟前，他就和他們親嘴，抱著他們。以色列對約瑟說：『我想不到得見你的面，不料，神又使我得見你的兒子。』約瑟把兩個兒子從以色列兩膝中領出來，自己就臉伏於地下拜。隨後約瑟又拉著他們兩個：以法蓮在他的右手裏，對著以色列的左手；瑪拿西在他的左手裏，對著以色列的右手，領他們到以色列的跟前。以色列伸出右手來，按在以法蓮的頭上，以法蓮乃是次子；又剪搭過左手來，按在瑪拿西的頭上，瑪拿西原是長子。他就給約瑟祝福說：『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，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，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，賜福與這兩個童子。願他們歸在我的名下和我祖亞伯拉罕、我父以撒的名下，又願他們在世界

中生養眾多。』約瑟見他父親把右手按在以法蓮的頭上，就不喜悅，便提起他父親的手，要從以法蓮頭上挪到瑪拿西的頭上。約瑟對他父親說：『我父，不是這樣，這本是長子，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頭上。』他父親不從，說：『我知道！我兒，我知道！他也必成為一族，也必昌大，只是他的兄弟將來比他還大，他兄弟的後裔要成為多族。』當日就給他們祝福說：『以色列人要指著你們祝福說：「願神使你如以法蓮、瑪拿西一樣。」』於是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以上。以色列又對約瑟說：『我要死了，但神必與你們同在，領你們回到你們列祖之地。並且我從前用弓用刀從亞摩利人手下奪的那塊地，我都賜給你，使你比眾弟兄多得一份。』」

雅各一生的見證

我們在這裡看見，以色列到最後成為一個祝福者。一生事奉神的人，到最後就成為人的祝福。我們在這裡也看到一些經過，就是法老和雅各所有的談話；後來約瑟又怎樣替法老用糧食把全地所有的人、所有的牲畜都買下來，他們都情願作法老的僕人，並且地都歸公了，他們等於成了佃農。所以，從那以後，王就享有一切，他們要向王納五分之一的稅。從那時候，很早很早以前，我們就看見這個例子。但這些都不是我們要特別講解的「要道」。

我們要看神在兒子們身上所作的事。神在雅各身上訓練他，讓他成為一個與神同治、神的王子。雅各一生的故事是一個得勝的見證、是一個蒙神喜悅的見證，所以他的名字叫「以色列」。我們在雅各身上看到很多的啟示，我們先前講過，雅各說到他的年日、他在世寄居，就說「『……我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，不及我列祖在世寄居的年日。』雅各又給法老祝福，就從法老面前出去了。」（創四十七 9、10）法老就把一塊最好的地——歌珊地，並其中更美的蘭塞地，

都給他們住。此後，雅各老了，要離開世界了，就給他的兒女們祝福，他成為一個祝福者了，並且在床頭上扶著杖頭敬拜神。這就是雅各一生都在敬拜、敬畏、事奉神。

「眾子」和「長子」的區別

第四十八章開始提到雅各立以法蓮的故事。在這「長子」的位分上，我們又看見，這是一個重要的祝福，誰得了「長子」的名分，誰就有加倍的祝福。因此，聖經裡論到「長子」是一個重要的真理；聖經裡一直給我們看見，「眾子」和「長子」是有差別的。「眾子」就是許多的兒子，這些兒子們都是一樣；但若得了「長子」的名分，就不得了，那是「大有尊榮、權力超眾、居首位」，還多一份產業。這些都是我們要特別懂得的。我們不只於要作神的「眾子」，還要竭力討神的喜歡被立為「長子」，就像雅各的故事。因為雅各本來不是長子，而是次子；以掃是長子，可是以掃卻輕看了長子的名分，為一點紅豆湯就把長子的名分賣了。

雅各重視「長子」的名分，他給約瑟的兩個兒子祝福的時候，就特別立以法蓮作「長子」。後來以法蓮就非常蒙福，甚至於以法蓮代替了全以色列的名字。因此，以後聖經裡說到「以色列」，有的地方就提到叫「以法蓮」，以法蓮這個稱呼代表了以色列。我們看一處聖經，在何西阿書第八章，「以法蓮」就代替了全「以色列」，因為「長子」是代表一切的，以法蓮得了長子的名分，他的名字就成為一個代替。我們讀何西阿書第八章第11節，這裡「以法蓮」和「以色列」交錯地出現，其實都是說到以色列全族的。「以法蓮增添祭壇取罪，因此，祭壇使他犯罪。我為他寫了律法萬條，他卻以為與他毫無關涉。」（何八11、12）其實這是為「以色列」全族寫了律法萬條，用「以法蓮」作了代替。我們再看到後邊，都用了以法蓮。第九章第3節，

「……以法蓮卻要歸回埃及，必在亞述吃不潔淨的食物。他們必不得向耶和華奠酒；即便奠酒也不蒙悅納……」（何九 3、4）這是拿「以法蓮」來形容「以色列」。到第九章第 7 節，「以色列人必知道降罰的日子臨近，報應的時候來到；民說：作先知的是愚昧，受靈感的是狂妄。皆因他們多多作孽，大懷怨恨。以法蓮曾作我神守望的；至於先知，在他一切的道上作為捕鳥人的網羅，在他神的家中懷怨恨。以法蓮深深地敗壞，如在基比亞的日子一樣。耶和華必記念他們的罪孽，追討他們的罪惡。」（何九 7、9）所以，這裡都把「以色列」變成「以法蓮」了。

弟兄姊妹們，「以法蓮」得了「長子」的名分，就代表全「以色列」。因此，「長子」是代表一切的；耶穌基督是「長子」，耶穌基督就是代表一切的；我們在神面前是「眾子」。「長子」是大有尊榮、權力超眾、居首位，用來作全族的代表。這「長子」的名分不得了！我們要羨慕「長子」的名分。

「長子」是從「眾子」中揀選出來的

在聖經裡，「眾子」和「長子」的「要道」非常重要！希伯來書第十二章第 22 到 23 節寫到，「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、永生神的城邑，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。那裏有千萬的天使，（我們注意底下）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所共聚的總會，有審判眾人的神和被成全之義人的靈魂，」所以，將來到天上有一個「諸長子」所共聚的總會。神歷世歷代都在祂的「眾子」裡，挑選出人來作祂的「長子」，這就是聖經給我們一個最大的啟示。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神要兒子進到榮耀裡去，但神也在「眾子」中揀選，誰配作「長子」。不是按著出生的次序，乃是挑選的、選擇的。

神從萬民中選人出來作祂的兒子，神拯救他們、給他們生命，作祂的兒子；但神又從兒子中揀選「長子」，這叫「揀選中的揀選」。我們一再地說明這個真理，因為這個真理是我們平常很忽略的，許多弟兄姊妹們都不明白這「眾子」中的揀選，只以為說「我們是神從世界裡揀選的」就完了。這確實是約翰福音第十五章第19節所教導我們的，我們是神從世界揀選的，但我們不是只被神揀選了就可以了。這不行！還有再揀選，叫作「揀選中的揀選」。我們讀約翰福音第十五章，耶穌親自說，我們是被揀選的，但那只是初步的揀選。第19節，「你們若屬世界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；只因你們不屬世界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……」第16節更是說，「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是我揀選了你們……」所以，我們得救恩是主耶穌從世界裡把我們揀選出來，把祂的生命給我們，除去我們的罪，祂自己生命的種子種在我們裡頭，我們就成為神的兒女。我們有了神兒子的生命——基督的靈，就成為神的兒子了，但我們只是「眾子」。

「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。」（約一12）所以，我們一信耶穌，就是神的兒子，這是不錯的。但神還要從我們這許多基督徒——所有的兒子中，一代一代地再揀選「長子」。不是按著得救的先後，不是按著我受洗在先、你受洗在後的順序；而是神要從我們中間揀選，就像雅各的揀選一樣。我們就明白，神揀選什麼呢？我們從雅各身上看見神揀選他，因他的信；他在家裡熬湯，聽父親以撒在那裏講的話；他得了傳承的應許，抓住應許；他不與世界聯合，要得天上的家鄉；他把自己認為是在世寄居的，不到世界裡去找樂子；他能過一個聖潔、分別為聖的生活……這些都是雅各所預表的。雅各抓住神的應許不放，他看重「長子」的名分……這些都是雅各的特點。所以神揀選他作「長子」，一路祝福他，並且神的應許在他身上。

那麼，雅各也要把這應許的傳承傳下去，他就傳給約瑟。約瑟有兩個兒子，雅各又把這傳承的位置傳給以法蓮。所以，我們在這裡看到，有一個應許的傳承。我們也是從這應許的傳承裡，抓住了神的應許，但我們雖然是兒子，還是要竭力地追求，向著標竿直跑，要得「長子」的名分。「長子」是比「眾子」多得一份的，因此在這個祝福的故事裡，我們就看見，以法蓮被祝福成為長子，就代表以色列，他雖然是約瑟的兒子，卻歸於雅各、歸於以色列，是與神同治、是神的王子，以法蓮傳承了這福分的應許。所以，長子是特別的，我們在這裡要特別看這個故事。

基督徒要追求作「長子」

聖經啟示了奧秘的真理，第一個就是說，人要作神的兒子，有兒子的名分。第二個，我們在兒子中還要追求、要討神的喜悅，能夠被神選上作眾子中的「長子」。那是非常好，是更好的！「長子」是「大有尊榮、權力超眾、居首位」、得雙份的家業，將來在天上要成為執政的、掌權的。「大有尊榮、權力超眾」，就是執政的、掌權的意思，並不是普普通通的。

所以，一個基督徒信了主以後，還要追求，要竭力地追求，向著標竿直跑。在哥林多前書第九章就說，「……**賽跑的都跑，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？**」（林前九24），那跑在最前面的，就是「長子」。假如我們不努力、不前進，馬馬虎虎得救就算了，這樣是沒有辦法作「長子」的。作「長子」還有一個特點就是「牧羊的」，他看自己是「寄居的」，絕不以世界為自己的家，不貪戀世界。作「寄居的」意思就是不貪愛世界上的一切所有的，他認為自己是「寄居的」，說走了，世界的東西就都丟下了。這是基督徒作「長子」的心態。

還有，被揀選作「長子」要重視祝福，他要把神傳承的祝福看得非常重要，為著這祝福可以吃一切的苦，不惜犧牲一切抓到「長子」的名分。雅各就是看重這些，但以掃卻看輕了。弟兄姊妹們，這是我們一個極大的教訓！我們要把兒子的名分看得很重要，我們能作神的兒子，這是不起的一件事情、這是神極大的恩惠！不可以等閒視之。所以，一個得救的基督徒若把自己的身分看得太低，那就是輕看了兒子的名分。如果你覺得「沒什麼了不起，信耶穌算不得什麼，還不是那傳道人把我逼得要信耶穌。」這就不得了了！你就失去了兒子的名分，會被棄絕。你若再貪戀世俗，與世俗連結，沾染污穢，就更不得了了！就要被棄絕了。不要說得「長子」的名分，結果連「眾子」都不行了，要被棄絕了，神的祝福都沒有了。

雅各故事中的教訓和鑒戒

雅各和以掃的故事，在聖經裡對兒子們的教訓是非常重要的！這就叫「要道」。我們必須要把雅各和以掃的故事常常在靈裡作為一個警惕。我們要羨慕、學習雅各；我們要警戒，不能像以掃。因此，在聖經所有啟示的故事裡，都有兩個方面，一方面是讓你學習、讓你羨慕的；另一方面是讓你受警戒，是你不可行的。聖經的「教訓」和「鑒戒」，這兩個方面都是非常要緊的。我們讀聖經就是要學這些，我們不是只讀聖經的故事，乃是要看神給我們啟示的真道。

在雅各身上所教導我們的、所要我們好好學的，就是要抓住「長子」的名分。那麼，以掃的那種態度、那種生活，要作為我們的「鑒戒」，我們千萬不能像他一樣。這就叫「要道」。讀聖經若是讀不出「要道」，光在那兒咬文嚼字，就沒有用，對我們毫無益處。

以色列人的這些故事，直到後來他們出埃及地的事，都是我們的「鑒戒」。其中那些好的地方，像雅各抓住「長子」的名分，一生為這名分吃苦，在地寄居，念念不忘這名分；還有他對兒子們的祝福，約瑟作為他的「長子」，在約瑟的兩個兒子中，又揀選以法蓮作他的「長子」，都表明雅各非常看重這個「傳承」，一點都不馬虎。等我們再讀到第四十九章，雅各給眾兒子祝福的時候，就明白這個原理了。